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21-035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04 月 16 日以邮件、电话的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 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04 月 27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廖定海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司已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

的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陆正华、李卫宁、徐佳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廖定海先生提交的《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 2020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3,058,819.1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898,748.6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5.6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21,914,366.65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9.32%。2020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0.1266元，每股净资产为2.3784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4.7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部分。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于2021年0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898,748.6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6,959,639.06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285,203,106.20元，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415,683,634.08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44,169,0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1,906,705.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计机构、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合理、有效，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本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令其失真的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不断健全治理结构，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与公司的发展相适应，促进公司规范运营和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全年审计工作量情况与立信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公司 2021 年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 2021 年公司（含子公司）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服务、销售设备或服务、提供劳务或咨询服务，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615 万元，2020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7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

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欧阳业恒先生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末各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存货、合同资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65,897,576.73 元，并对公司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了核销，本次资产核销共 4,651,818.01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165,897,576.73 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的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调整对下属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担保事宜：公司为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都市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中铭高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分别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3,700 万元、5,500 万元；取消公司为天津腾云智航科技有限公司、西安灵境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中海达电子信息有限公司、广州中海达定位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公司为其余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不变。前述授信担保对应的授信担保期限调整为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广州中海达电子信息有限公司、武汉海云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抵押担保事项不变。

本次调整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的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授信担保额度合计为不超过 86,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48.70%。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对该议案发表了《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可行权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可行权期已合计行权 7,005,601 股；此外，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增发股份 60,931,891 股。前述情况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44,169,066 股。公司董事会同意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623.1574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416.9066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7,623.1574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4,416.9066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2021 年 04 月）》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0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施行。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意见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管的参股企业受让公司下属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广州行健志铭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行健志铭”)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52 万元受让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中海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达投资公司”)所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源合智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合智创”)的 4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源合智创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中海达投资公司持有源合智创 35%股份,源合智创股东大会将选举产生新任执行董事,源合智创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由执行董事聘任。

行健志铭为公司董事、副总裁欧阳业恒先生、黄宏矩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陈锦鸿先生,公司副总裁李洪江先生、杨晓娟女士、李刚先生、应晓伟先生共同参股投资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行健志铭为公司的关联人,本次行健志铭与中海达投资公司关于源合智创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相应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管参股企业受让公司下属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关于公司部分高管的参股企业受让公司下属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所发表的意见

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欧阳业恒先生、董事黄宏矩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业绩未满足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所设定的行权条件。根据公司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本次计划注销合计 410 名激励对象的已授予尚未行权的 1,041.9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注销 368 名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已授予尚未行权的 974.40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 42 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授予尚未行权的 67.50 万份股票期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相应的同意意见，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分别就此事项发表《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公告》以及独立

董事、监事会、律师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欧阳业恒先生、黄宏矩先生为本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分别向控股子公司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通”）、深圳中铭高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铭高科”）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4,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在有效期内可循环办理），同时作为本次财务资助的担保措施，天地通的其他股东同意以其持有的天地通股份质押给公司，天地通股东谢国靖同意就本次天地通委托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铭高科 13 名股东同意以其持有的中铭高科股份质押给公司，中铭高科股东徐兴亮同意就本次中铭高科委托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天地通、中铭高科根据实际情况分别与具体银行签订相关合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委托贷款的具体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相应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就该事项发表了《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见》。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所发表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05 月 1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廖定海先生、廖文先生、李洪江先生、黄宏矩先生 4 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后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同意廖定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长廖定海先生、董事廖文先生回避表决。

(2) 同意廖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长廖定海先生、董事廖文先生回避表决。

(3) 同意李洪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同意黄宏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黄宏矩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选举。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05 月 1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陆正华女士、李卫宁先生、徐佳女士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后附件）。

本次经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陆正华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同意陆正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陆正华女士回避表决。

(2) 同意李卫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李卫宁先生回避表决。

(3) 同意徐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徐佳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均发表了相关声明。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选举。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及同意，2021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如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担任的职务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经审计的当年度业绩，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评确定，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和津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长廖定海先生、董事廖文先生、董事欧阳业恒先生、董事黄宏矩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及同意，在独立董事候选人正式当选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如下：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年（税前）。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陆正华女士、李卫宁先生、徐佳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及同意，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经审计的当年度业绩，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评确定。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05 月 19 日下午 15:3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4 月 27 日